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樓

承辦人：李岡陵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3108

電子郵件：lee88@cip.gov.tw

傳真：02-8521-1593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09004767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定於109年12月5日(星期六)辦理「109年度原住民族
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，為保障原住民族考生權益，惠請協
助避免於該日同時辦理各類考試，以利原住民族考生應
考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考選部、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、本會教育文化處

